

#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的关联交易 信息披露公告

(临时信息披露编号【2021】-【5】)

根据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:关联交易》(保监发〔2014〕44号)等相关监管规定,现将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)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国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上海国寿物业”)吸收合并佛山市顺德区盈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盈建物业”)的关联交易有关信息披露如下:

## 一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基本情况

### (一) 关联方关联关系

本次交易的关联方为上海国寿物业与盈建物业。上海国寿物业与盈建物业均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,亦同时为我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# (二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上海国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,法定代表人为孟浩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113226645X2,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,建筑材料,自有房屋租赁,信息服务,国内贸易(除专项审批外),园林绿化。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。我公司间接持有上海国寿物业100%股份。

佛山市顺德区盈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,法定代表人为孟浩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6231946020B,

经营范围为物业出租，物业管理，资产管理，设计、制作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。公司注册资本为 550 万元人民币。我公司间接持有盈建物业 100% 股份。

## **二、关联交易概述及具体情况**

### **(一) 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**

2021 年 3 月 31 日，上海国寿物业与盈建物业签署了《吸收合并协议》，上海国寿物业将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盈建物业的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和业务。合并完成后上海国寿物业存续经营，盈建物业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。《合并吸收协议》自双方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，期限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。本次交易标的为《吸收合并协议》项下上海国寿物业吸收合并盈建物业的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和业务。

### **(二) 交易目的**

上海国寿物业与盈建物业签署《吸收合并协议》，主要是为了对盈建物业吸收合并，以优化管理架构、减少管理层级。

## **三、关联交易的金额及定价政策**

上海国寿物业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盈建物业的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和业务，即上海国寿物业以承担盈建物业的负债为对价、承接盈建物业的资产。上海国寿物业所承担的负债金额为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。按照《吸收合并协议》的约定，合并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截至该日期盈建物业的总负债金额（即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）为人民币 65,962,285.99 元。

本次交易以平等互利为原则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化原则，充分反映了市场情况，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一方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**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**

##### **（一）交易价格**

本次交易价格为 65,962,285.99 元。

##### **（二）交易结算方式**

上海国寿物业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盈建物业的全部资产、债权债务和业务。吸收合并完成后，上海国寿物业将承担盈建物业的全部资产、负债和业务。

##### **（三）协议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、履行期限**

《合并吸收协议》自双方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生效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，期限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。协议双方应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合并及所有与本次合并相关的工商变更，合并手续于该日前不能完成时，双方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延长办理时限。

##### **（四）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**

上海国寿物业吸收合并盈建物业符合我公司发展战略，对我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。

#### **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**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上海国寿物业一般关联交易，并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按照我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通过关联交易审批流程，并按要求报我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
无。

特此公告。

我公司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反映。

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6 日